

2023 年度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水环境综合治理

工程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由于部分偏远农村住宅较为分散，且市政基础设施不完善，缺乏污水管网建设条件，项目实施前，常州经开区仍存在部分污水管网空白区。这些村庄居民所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排放方式仍为直排入河道，水体污染严重，对经开区整体水质产生了极坏的影响。常州经开区地处太湖上游，地表水环境质量会对全市太湖治理产生直接影响。常州市 2021 年水环境质量情况通报显示，经对常州市全域 96 条支流支浜进行了水质监测，2021 全年均值仍有 25 条水质为劣 V 类，其中经开区 8 条。

本项目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包括河道治理工程、管网建设工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生态湿地修复等多个内容。管网建设工程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则是从污染减排的角度，通过消除经开区管网空白区，减少污水直排，改善河流水质河道治理，工程有利于提升经开区各级河道水质，消除劣 V 类，保证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方式

(1) 河道治理工程：实施范围包括经开区三镇三街道部分镇级河道和村级河道，

总计 55 条河道，总长度约 60.42 千米，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淤、河床塑形、水体整治、泵站提升、生态浮岛、驳岸修复、岸坡整治、绿化改造及局部岸线梳理等。

(2) 管网建设工程：完善道路污水主管网，新增污水管网约 92.35 千米。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1. 新增农村污水管网（含污水处理设施），涉及 256 个自然村；2. 对原农村污水管网及处理设施进行提升改造，涉及 123 个自然村；3. 对集聚区（老旧小区）实施雨污分流改造，涉及区域面积约 156.51 公顷。

(3) 生态湿地修复工程：对南方村（横林镇）、梁家桥片区（横山桥镇）、湖头（遥观镇）三块区域进行修复，总面积约 500 亩。

本项目为提升改造类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137,971.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98,167.00 万元、其他费用 28,781.00 万元、预备费 5,347.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5,676.00 万元。建设资金由经开区财政统筹解决。计划申报专项债券 96,000.00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已获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2021 年度已获专项债券 26,000.00 万元，2022 年度已获专项债券 25,000.00 万元，2023 年度已获专项债券 15,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专项债券 15,000.00 万元已支付 15,000.00 万元，支付进度 100.00%。

（二）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通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消除管网空白区、河道整治等措施，逐步提升经开区区域污水收集能力，提升中小河道水质环境，改善经开区水环境质量，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本阶段目标：预计 2023 年完成 17 条河道治理，约 35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智能化改造，3.7km 污水管网建设，片区整治等内容。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常州经济开发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投入资金涉及政府专项债务，在工程建设项目成本、质量、完工进度基层上，应突出资金使用规范，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二）评价思路方法

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补充的方法，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通过听取情况介绍、收集和核实相关材料、检查财务凭证、实地走访调查、综合分析等一系列工作程序，在全面掌握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情况的基础上，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三）评价工作情况

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实地察看、材料查阅、数据分析、比较分析、现场访谈等绩效评价方法。

（四）绩效评价结论

1. 总体指标情况

本次评价采用三级细化指标进行评分，从 2023 年度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的绩效指标分析出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察 2023 年度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得出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

(苏财办〔2021〕46号)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研究制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共设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同时,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综合绩效级别评定标准划分为四档,具体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常州经济开发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6.5分,其中:决策28分、过程36分、产出22.5分、效益10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2. 具体指标分析

(1) 项目立项(满分12分,得12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无重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6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项目审批文件、手续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6分。

(2) 绩效目标(满分12分,得10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设立了工作任务目标,项目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6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能够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没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4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 6 分）

额度申报科学性：申报额度经过科学论证；与实际需要匹配；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4) 资金管理（满分 24 分，得 24 分）

1) 资金到位率：本年度该项目发行专项债券额度 15,000.00 万元，本年度内拨付到位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2) 资金执行率：本年度实际拨付到位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本年度项目单位实际支出的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0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3) 项目收益合理性：按时履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还本付息；专项债券项目年度收支平衡或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匹配；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匹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等已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债券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规定用途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真实准确，信息系统管理使用正常，财务管理等未出现其他异常情况。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5) 组织实施（满分 12 分，得 12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

信息支撑等已落实到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6) 产出数量（满分 6 分，得 4.5 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项目总进度完成约 95%，其中河道治理基本完工，农村生活污水完成 90%，管网建设完成约 8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5.25 分。

(7) 产出质量（满分 6 分，得 6 分）

质量达标率：项目单位基本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既定的质量标准开展工作，项目达到质量检测标准，具备设计中的功能要求。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8) 产出时效（满分 6 分，得 6 分）

完成及时性：通过比较项目的计划进度和实际进度，项目按计划完成阶段性工作，项目的实施进度与原定计划一致。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9) 产出成本（满分 6 分，得 6 分）

成本节约率：因项目尚在建设期，暂无法得知项目的全部实际建设成本，目前项目总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以内，故根据谨慎性原则，参照“项目实际建设成本等于项目预算投资额”的等级予以评分。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10) 项目效益（满分 10 分，得 10 分）

全区 185 条河道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的比例约为 60%，常态化劣 V 类河道基本消除，三山港和江南运河 39 条一级支浜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的比例占 80% 以上，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三、项目绩效

消除污水管网空白区，减少污水直排现象。2023 年度，项目总体进度完成约

90%，主要包含 17 条河道治理，约 35 个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智能化改造，3.7km 污水管网建设，片区整治等内容。

全年国、省、市考断面达 III 比例均为 100%，各支流支浜水质大幅改善，全区 185 条河道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的比例约为 60%，常态化劣 V 类河道基本消除，三山港和江南运河 39 条一级支浜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水的比例占 80% 以上，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进一步细化

项目实施单位未对本项目编制完善的绩效指标，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部分指标设置不可衡量，项目实施情况无法通过绩效目标管理的方式全面反映项目产出和效果目标的实现情况。

（二）项目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项目设计应加强前期调研，充分考虑前期手续办理及工作协调，设计方案应尽量详实合理，避免因调研不足或设计不合理造成的变更，从而提高工程建设效率并节约造价投资。

五、有关建议

（一）科学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

项目绩效目标是进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直接影响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运行情况的有效监控，亦无法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目

标对项目实施的约束作用。建议项目实施单位科学论证，制定合理明确的绩效目标，在制定年度绩效目标时可结合国家、行业、实施方案、项目具体情况等设定明确、具体、可衡量且数据及佐证资料可采集、可获得的年度绩效目标；项目实施中应加强对绩效目标的运行监控，对工程完成情况、工程质量、施工进度、项目效果等做出全面客观的统计分析，根据项目情况及时分析项目实施中存在的不足，重视绩效目标及对目标完成情况佐证资料的收集。

（二）深化项目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形成管理体系，实行工程管理流程检查制度，促使管理行为到位，加强项目监控，定期召开项目进度汇报会议，及时了解项目实施中出现的问题，分析原因并尽快解决，以保证项目按时按质完成。

六、相关信息

附件：1. 绩效评价评分表

